

##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在公司401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要求的法定人数。公司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贾超主持。

会议议程及决议如下：

### 1. 审议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将其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### 2. 审议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将其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### 3. 审议《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《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，同意董事会对重大缺陷的说明以及整改措施，并将持续关注和监督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相应的解决措施，督促公司内控体系完善和有效执行。公司《2024年度内部控制

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。

公司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#### **4. 审议《2024 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**

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2024 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，将其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24 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24 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#### **5. 审议《监事会关于〈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无法表示意见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〉的意见》**

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监事会关于〈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无法表示意见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〉的意见》。

公司《监事会关于〈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无法表示意见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〉的意见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#### **6. 审议《监事会关于〈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〉的意见》**

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监事会关于〈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〉的意见》。

公司《监事会关于〈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〉的意见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#### **7. 审议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**

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备查文件：《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